



网站首页

学院概况

党务行政

师资队伍

人才培养

科学研究

教工之家

学生工作

职业教育

校友之家

[网站首页](#) > 正文

工程与设计学院2024-2025年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发布时间：2024-12-26 作者：徐灿 文章来源： 浏览次数：2468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41号令）、《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校行发教务字〔2024〕127号）及《关于做好2024-2025年度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校处发〔2024〕127号）的相关规定，我院就2024-2025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本次申请转专业对象为在校本科学生。转专业包括跨学院转专业和学院内转专业。

二、申请转专业的基本条件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允许申请转专业：

- 1.在读的全日制本科学生，且符合转入学院公布的各项申请转入条件。
- 2.国家有政策规定的按相关文件执行，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申请转专业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三、学院允许转专业的相关专业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以及学校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我院允许申请转专业的专业为：服装与服饰设计（普高非师范）、视觉传达设计（普高非师范）、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4个专业的2021级-2024级学生。

四、不予转专业的情况

- 1.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者（含公费定向师范生、吐鲁番定向、内地新疆班、内地西藏班、南疆单列、中外合作办学、楚怡工匠计划等）。
- 2.职高对口、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单独考试、单独录取者。
- 3.音乐类、舞蹈类、美术类、体育类、播音与主持艺术类、编导类等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者不得转入其他类专业。
- 4.外国语中学推荐保送录取的学生不能转入小语种以外的相关专业。
- 5.高考选考科目不符合申请转入专业当年选考科目要求者。
- 6.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作退学处理者。
- 7.其他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不予转专业者。

五、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

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林海军、梁勇

副组长：彭 可

成 员：雷道金、卢 笑、张建军、金 耀、何淼磊、张友明、吴 佩、罗仕红、徐 灿

转专业教育引导工作人员：

电子系副系主任：张建军13574874767

机械系主任：何淼磊 18670390270 金耀18974957636

艺术系副系主任：吴佩 15802617991

服装系系主任：罗仕红13007434643

教务办主任：徐灿13786128248

六、申请转专业的人数、条件及考核

根据学校工作通知，结合我院的教学资源、师资力量及学生需求等实际情况，经过广泛征询各系及专业意见，并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确定，2024-2025年度我学院上述专业可接收转入学生的名额及其转入条件、考核形式、考核内容、考核时间和地点等参见下表。

2024-2025 年度工程与设计学院各专业转入学生控制名额、条件等情况汇总表

专业名称	允许转入人数				高考选考科目要求	转入条件	考核形式	考核内容	考核时间和地点	备注
	2021级	2022级	2023级	2024级						
电子信息工程	0	0	5	10	物理类	1. 满足学校基本条件；2. 专业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 50%；3. 对本专业具有浓厚兴趣；4. 本科阶段大学物理和数学类课程不能挂科；5. 对于电子电路或通信技术等基础知识有所了解。	面试	1. 考察对本专业的兴趣与关注度；2. 考察对于公共基础课程的掌握情况；3. 考察对于电子电路或通信技术等基本知识的了解。4. 考察是否具有专业特长等。	2025 年 1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30；工设院中栋 406 室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0	0	5	5	物理类	1. 满足学校基本条件；2. 成绩排名本专业前 50%，且不能有挂科；3. 对机械专业有一定了解。	面试	1. 考察对本专业的兴趣与关注度；2. 考察对于公共基础课程的掌握情况；3. 考察对于本专业基本知识的了解。4. 考察是否具有专业特长等。	2025 年 1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3:00，工设院前栋 111 室	
视觉传达设计（普高）	0	0	4	4	历史类	1、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要求；2、专业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 50%；3、具备相关专业特长。	专业技能测试+面试	设计基础	2025 年 1 月 7 日下午 3:00；前栋 5 楼 509 室	
服装与服饰设计（普高）	0	0	5	5	历史类	1、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要求；2. 平均成绩在本专业排名前 50%。	面试	1. 个人基本情况与转专业动机；2. 对目标专业的了解；3. 转专业后规划。	2025 年 1 月 7 日下午 3:00；服装楼 304 室	

七、申请转专业的程序及安排

1.2024年12月13日—12月23日，学院制定和公布转专业实施细则。学院综合考虑专业发展规划、生师比（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规定的生师比）和办学条件等情况，确定各专业转入名额、可接收转入学生的学业背景要求及条件、考核形式、内容、时间和地点等；并报学校教务处审核同意后，在学院网站（或公示栏）上公布。

2.学院系统操作设置（2024年12月24日至12月26日）：教务处审核后，学院登陆教务管理系统设置相应条件，并在学院网站（或公示栏）上公布转专业实施细则。

3.学生申请报名（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元月2日）：学生采取线上报名、线下确认的方式，于2024年12月27日上午9:00至2025年元月2日下午17:00前登陆教务管理系统进行转专业申请网上报名（具体操作指南请见附件，教务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jwglnew.hunnu.edu.cn/>，用户名为学号，密码为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密码）。每个学生只能申请一个转入专业，学生登录系统填好相关信息后打印《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以系统导出表格为准，模版见附表二），符合条件申请转专业的同学，网上报名后直接将附表及相关佐证材料提交至拟转入学院进行资格审查。

4.转入学院资格审查及考核（2025年元月3日至元月8日）：我院申请转出同学请注意拟转入学院的工作安排，以免错过转专业的时间。我院审核申请转出学生线下材料的时间为2025年1月3日上午11：00截止(请有意愿的同学提前准备好纸质材料，交工设院前栋304教务办徐老师处，联系电话13786128248，过时不再受理)。接收申请转入学生线下递交材料的时间为2025年1月3日下午16：00（前栋304教务办徐老师13786128248处）。

2025年1月5日至2025年1月8日：申请转入学生资格审查与考核。学院对申请转入专业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并将审查通过名单在学院网站（或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通知学生参加考核。考核通过名单经拟转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研究同意后统一报教务处。学院将所有申请转入学生的资格审查情况和考核情况汇总，填写好《各学院对申请转入学生考核情况汇总表》，将电子文档及签字盖章的纸质材料，连同学生的《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报送教务处。

5.学校审核及公示：教务处审核学院上报的申请转入学生的各项材料，将审核通过的名单汇总后按相关程序报学校转专业工作组审批，审批同意的名单在教务处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

6.公示无异议后，经批准转专业的学生，统一到学院教务办报到，并将学生证交到学院教务办，由学院统一汇总后交教务处办理学籍异动手续，正式成为转入专业的学生。

7.学生进入转入专业后一周内因个人原因可向转入专业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请放弃转专业，经转入专业所在学院以及原学院同意，报教务处审批后允许回原专业继续学习。

工程与设计学院

2024年12月21日

